

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开市起停牌，经公司研究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自 2013 年 12 月 04 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

2013 年 12 月 09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。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、12 月 17 日和 12 月 24 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。

截至本公告发出日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，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广，相关资产的尽职调查及审计、评估等工作程序较为复杂，公司及相关各方仍需对本次重组事项进行持续沟通和论证，因此，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于 2014 年 1 月 3 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－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并复牌。

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交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自 2014 年 1 月 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程。公司承诺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60 个自然日，即承诺争取在 2014 年 3 月 3 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，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后）复牌。

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,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,公司股票同时复牌,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,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交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》的有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,直至发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(或报告书)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公告后复牌,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柘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